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楊家璋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轉6354
傳真：02-27205660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830054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(3301302_108300549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107級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之「初任教師備課實作與產出型工作坊研習」，請鼓勵貴屬初任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8年1月7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800021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協助初任教師持續提升教學創新與班級經營實務能力，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規劃於108年1月28日至1月31日，分區辦理旨揭研習4場次，研習參與對象為全國107學年度首次受聘為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正式教師（簡稱初任教師）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資訊將公告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），請鼓勵所屬初任教師於108年1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21日（星期一）至報名網站踴躍報名參與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- 四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；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



大佳國小 1080110



RHAA1083000210

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林盈君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
5分機115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 2019-01-10 13:54

裝

訂



線

